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英杰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 9 人（包括独立董事 3 人），实到 9 人。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召开。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请详见《2016 年度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孙长江先生、徐海通先生、刘彦文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财务报表审计结果,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24,438,747.26 元。按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443,874.73 元, 提取后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21,994,872.53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66,823,436.26 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出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50,68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80 元现金股利(含税), 共计发放现金股利 12,054,400.00 元。分配后, 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54,769,036.26 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 符合公司章程的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做好内幕知情人登记工作, 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做好相应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的措施。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 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7)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 股东回报规划

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07）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08）详见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2016 年度内部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2016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1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公告编号：2017-015），以及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

《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12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决议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9 日